

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揭市发改〔2026〕202号

关于刘瑶鹏等同志职务职级任免的通知

各科（室）、所属事业单位：

经局党组会议研究决定：

刘瑶鹏同志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四级调研员，免去其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科科长职务、一级主任科员职级；

林德波同志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一级主任科员；

江楷同志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固定资产投资管理科一级主任科员；

林鹏腾同志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铁路项目建设协调科一级主任科员；

郑玩龙同志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价格科一级主任科员；

张佳海同志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点项目策划和评估督导科科长，试用期1年；

林爽同志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固定资产投资管理科副科长，试用期1年；

谢于蓝同志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发展科副科长，试用期1年；

陈苏媛同志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组织人事科副科长，试用期1年。



抄送：市委组织部

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年3月26日印发